

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声明

玫德雅昌（鹤壁）管业有限公司：

受贵公司委托，河南中易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核查方”）开展了玫德雅昌（鹤壁）管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受核查方”）2020 年度温室气体核查工作，并就本项工作，作出如下声明：

一、核查范围

受核查方 2020 年度在企业边界内的二氧化碳排放，受核查方厂区内企业净购入使用电力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。

二、核查过程

核查方接受委托后成立了核查组，核查组于 2021 年 03 月 16 日进入现场对企业进行了初步的文审，于 2021 年 03 月 16 日~03 月 17 日对受核查方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，并出具《玫德雅昌（鹤壁）管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》。

三、核查结果

- 1、受核查方 2020 年度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符合《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；
- 2、受核查方原始数据管理较好，数据真实、可靠、可采信；
- 3、受核查方 2020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或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；
- 4、核查方此次核查过程严格按照《排放监测计划审核和排放报

告核查参考指南》的要求开展工作；

5、本次核查最终核定的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为：
276.11tCO₂e。

河南中易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021 年 04 月 30 日

